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區管理處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北區雙十路2段2號
承辦人：楊采螢
電話：(04)22152352#352
電子信箱：cherry88234@mail.water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台水四操字第11300084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、附件一、A13360400K_1130008466_doc1_Attach2.pdf
(A13360400K_1130008466_doc1_Attach1.pdf、
A13360400K_1130008466_doc1_Attach2.pdf、
A13360400K_1130008466_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台中服務所辦理「台中市南區工學里工學路
155巷15弄1號左50M用戶用水新裝工程(受理編
號：273)」停水計畫書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處台中服務所113年4月3日台水四中所工字第
1132103218號函停水報告辦理。
- 二、停水時間：自民國113年5月7日，當日9時至16時，當日16
時起恢復正常供水。施工中遇有不可抗拒因素停工或遇雨
順延之狀況時本停水計畫截止日順延。
- 三、影響區域：
 - (一)停水區域：南區：工學里(部份)。「台中市文心南路以
東、復興路一段及工學路以南、工學六街以西、高工路
以北等一帶。」
 - (二)降壓區域：南區：南和里(部份)、和平里(部份)、工學
里(部份)、永興里(部份)。「台中市文心南路以東、復

公用事業科 收文:113/04/08



171130019946 有附件

興路一段及復興路二段及忠明南路以南、美村南路以
西、高工路以北等一帶。」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副本：本處操作課、業務課、台中服務所、台中給水廠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40

線